

## 反思 1:

### ※ 『大衛』的禱告』

- 1) 【詩篇 19:14】和【使徒行傳 13:22~23。】的兩處【聖經】都說到『大衛』。
- 2) 【詩篇 19:14】說到『大衛』的禱告是用心在禱告。
- 3) 【使徒行傳 13:22~23。】說到『大衛』這個人是合神心意。  
【詩篇 19:14 耶和華我的磐石，我的救贖主啊，願我口中的言語、『心』裏的意念在你面前蒙悅納。】  
【使徒行傳 13:22 既廢了掃羅，就選立『大衛』作他們的王，又爲他作見證說：『我尋得耶西的兒子『大衛』，他是合我『心』意的人，凡事要遵行我的旨意。】  
【使徒行傳 13:23 從這人的後裔中，『神』已經照著所應許的，爲以色列人立了一位救主，就是耶穌。】  
【使徒行傳 13:24 在他沒有出來以先，約翰向以色列眾民宣講悔改的洗禮。】
- 4) 『大衛』的禱告不只是『口中的言語』，也是『心裡的意念』；
- 5) 『大衛』的禱告不光是求『外面的話語』能蒙『神』悅納，他也是求他『裡面的意念』能蒙『神』悅納。
- 6) 【詩篇 132 篇】更讓我們確認這一點

### ※ 『大衛』的鬆散』

- 1) 【撒母耳記下 6 章】讓我們看到，就在『大衛』跟『神』的順遂關係中，發生的一件大意外。
- 2) 但真正說起來，其實這也不算是細節，因為不久前【撒母耳記上 6:19】才發生過因為伯示麥人對『約櫃』不敬，死了七十人。對『大衛』來說，這是一個不應該犯的錯誤的。  
【撒母耳記上 6:19 耶和華因伯示麥人擅觀他的約櫃，就擊殺了他們七十人，那時有五萬人在那裏，〔原文作七十人加五萬人〕百姓因耶和華大大擊殺他們，就哀哭了。】
- 7) 【撒母耳記下 6 章】讓我們認識到，光是『愛神』好像還是不夠。
- 8) 『大衛』的錯在那裏呢？『大衛』的錯在他要把『神』的『約櫃』接到『耶路撒冷』去時，只有而與千夫長、百夫長商議【歷代誌上 13:1】  
【歷代志上 13:1 大衛與千夫長、百夫長、就是一切首領商議。】
- 9) 『神的話』也是不可缺的，

## 反思 2:

### ※ 『靠屬肉體的手，靠人的辦法，都是『神』所不悅的』

- 1) 『烏撒』被擊殺的悲劇 也讓我警惕非常
- 2) 『烏撒』的家庭，曾經有那麼久的時間行走在『約櫃』面前，他們應該是對『約櫃』的規條最清楚的人，但竟然也觸犯禁例，
- 3) 可見『烏撒』他裡面已經養成了一種，不敬畏『神』的態度了。
- 4) 一個有罪的人，怎敢觸摸象徵著『神』聖潔的物品??
- 5) 『神』如果允許『烏撒』的罪不受懲罰，那麼他的這個行為 將會讓更多人陷於罪中不自覺。

### ※『烏撒的事對我們的提醒』

1) ①『烏撒』的動機，②『烏撒』的愛都是正確的，③的確事奉『神』的事是非常榮耀，但也是非常嚴肅的事情。

3) 事奉神的事情上面，光是為著神 ( For Him ) 是不夠的，

4) 就算我們的動機好，出發點好，在神的眼中是不夠的，最最重要的第一件事是，這一切都必須是出於神 ( Of Him ) ，

【羅馬書 11:36 因為萬有都是本於他、倚靠他、歸於他、願榮耀歸給他、直到永遠。阿們。】

5) 服事『神』不是光講①動機好不好，②步驟怎麼樣，③果效如何，④外面怎樣的興旺，⑤結果怎樣的激勵人，最重要的應該是一 這到底是不是『神』要的？

6) 在烏撒的這件事上，對我們也是一個很大的提醒。

### ※「不要隨便把烏撒的手伸出來」。

1) 『神』的見證是需要人來抬的，不是由牛車來見證。

2) 『約櫃』特別講到『神』的同在，『神』的榮耀，也講到『神』的見證。

3) 所以『神』不能容忍人用肉體的方法來扛抬祂的見證，『神』也不能容忍人用人的方法，用人的手去維持祂的見證。

4) 我們必須是真的把這個人奉獻出來，照著『主』的吩咐，順服『神』的要求，扛抬『神』的見證，因為這是一件榮耀的事。

### 反思 3:

#### ※『俄別以東』

1) 『俄別以東』，一個小人物的事奉，讓『大衛王』羨慕，

2) 【聖經】稱『俄別以東』為迦特人，而『俄別以東』名字的意思卻是「以東的僕人」，

【撒母耳記下 6:10 於是大衛不肯將耶和華的約櫃運進大衛的城、卻運到迦特人、俄別以東的家中。】

3) 烏撒的事奉，給『大衛』帶來懼怕，不敢將『約櫃』搬進『大衛城』，『俄別以東』的事奉，卻給『大衛』帶來羨慕，要將『約櫃』搬進『大衛城』！

4) 可見『神』是祝福的『神』，『祂』的意念，是給人賜福的意念。

5) 後來，在【歷代志上 26 章】記載，「俄別以東」一共蒙神賜他八個兒子，後來其子孫都是大能的壯士，也是善於辦事的壯士，可見，神一直的賜福與他！

【歷代志上 26:4 俄別以東的長子是示瑪雅、次子是約薩拔、三子是約亞、四子是沙甲、五子是拿坦業、】

【歷代志上 26:5 六子是亞米利、七子是以薩迦、八子是毗烏利太、因為 神賜福與俄別以東。】

6) 一個被稱為『迦特人、俄別以東的』人，回到以色列地，可以想像要尋找事奉的工作不太容易，

7) 雖然當時大家都認為看守『約櫃』是件非常危險的工作，可是『迦特人、俄別以東』他不以為然，

8) 他看重並珍惜有機會能事奉，結果，他事奉得很好！“

9) 三個月期間，大家都知道『耶和華』賜福給他的全家”，這是多大的祝福??

10) 其實『迦特人、俄別以東』始終相信『神』是祝福的『神』，『祂』的意念，是給人賜福的意念。的重要

### 反思 4:

## 『掃羅的女兒米甲』

撒母耳記下 6:20 大衛回家要給眷屬祝福。掃羅的女兒米甲、出來迎接他、說、以色列王今日在臣僕的婢女眼前⑤露體、如同一個輕賤人無恥露體一樣、有好大的榮耀阿。

c) 此處用「掃羅的女兒」而不用「大衛的妻子」來稱呼『米甲』，似乎表明『米甲』在此是繼承『掃羅家族』的王權觀念，而不是『大衛』的「牧者觀念」??。

\*\*\*\*\*

## 撒母耳記下 第六章 分享 E

### A) 【『大衛』對『神的愛』】

#### ※『大衛』對『神的愛』表現在迎接約櫃

1) 『大衛』對『神』的愛，是藉著兩件事表達，

a) 第一件：【撒母耳記下第六章】特別講到他迎接約櫃。

b) 第二件：【撒母耳記下第七章】講到他定意要為『神』建殿，這是『大衛』對『神』的愛。

2) 對於【撒母耳記下第六章】迎接『約櫃』，我們就不能不讀【詩篇 132 篇】

【詩篇 132:3 說、我必不進我的帳幕、也不上我的床榻·】

【詩篇 132:4 我不容我的眼睛睡覺、也不容我的眼目打盹·】

【詩篇 132:5 直等我為耶和華尋得所在、為雅各的大能者尋得居所。】

3) 『大衛』是一個沒有辦法忍受生活中沒有『主』的人，他不能沒有『主』的同在而過活，他是一個少不了『主』的人。

#### ※『大衛對神的愛慕是真實的』

1) 『大衛』攻下堅固的『耶路撒冷』，建造成為以色列的行政中心，接著，打敗了『非利士人』，從『迦巴』直到『基色』，這樣就將國中的『非利士人』驅逐出去了。

2) 當人達到人生的高峰，當『神』讓他凡事都亨通順利，當他忙碌於俗事時，他還會記得『神』？

3) 身為一國之君的『大衛』，就是在這般忙國事碌中，他仍然依然惦記著『神的約櫃』，這番心意真令人感動啊！

4) 『大衛』要把『神』的『約櫃』從『基列耶琳』接到『耶路撒冷』來，我們無法明白『撒母耳』的時代和『掃羅』的時代，為什麼都沒有作成這事呢？有可能是『非利士人』仍然猖獗，也有可能還未尋覓到合適的地點。不管如何，我們看到了『大衛』對『神』的熱愛與敬虔：

### B) 【大衛生命成熟度】

#### ※『一個人的得勝的人並不代表他的生命完全成熟』

- 1) 『大衛』雖然已經作了以色列的王，也彰顯了『神』的權柄和能力。用人的話來說，他全然得勝了。
- 2) 但是回到屬靈的生命的成長裏，我們不能不說，一個人的得勝並不代表他的生命完全成熟。
- 3) 我們能得勝是『神』的恩典和憐憫，當然也是人會依靠『神』所帶出的結果，但那根本是『神』的恩典。
- 4) 所以『神』讓『大衛』坐上寶座以後，神就在『大衛』身上繼續帶領他學習『神』的法則，
- 5) 同樣的當我們在我們作王的地位上時，我們必須要看到，我們之所以能作王，是因為我們活在『神』的法則裏。
- 6) 我們做王的時候，並不是說我們對『神』的法則完全的領會，頂多祇能說我們已經開始了解『神』的法則，
- 7) 同樣『神』也沒有讓『大衛』在作王以後就不再給他學習屬靈的功課。
- 8) 在人眼中看來，『大衛』已經作王了，但在『神』的眼中，『大衛』還是不夠成熟。

### ※『神』讓『大衛』心裏面有了一個意思』

- 1) 『神』要讓『大衛』從爭戰的得勝進入敬拜，所以『神』讓『大衛』心裏面有了一個意思。（『神』怎麼幫助『大衛』？我們不完全知道），『神』讓『大衛』心裏面有『神』的『約櫃』的事情。
- 3) 『神』讓『大衛』體會了兩方面的事情，
  - a) 第一方面：是說『約櫃』是『神』向人說話的地方，我們不能忽略它；
  - b) 另一方面，記載在【歷代志上 13 章】說『大衛』想起『掃羅』的失敗，這就是『大衛』想起要把『約櫃』搬回『耶路撒冷』的那一段記載。  
【歷代志上 13:2 大衛對以色列全會眾說、你們若以為美、見這事是出於耶和華我們的 神、我們就差遣人走遍以色列地、見我們未來的弟兄、又見住在有郊野之城的祭司利未人、使他們都到這裏來聚集。】  
【歷代志上 13:3 我們要把 神的約櫃運到我們這裏來、因為在掃羅年間、我們沒有在約櫃前求問神。】
- 4) 『大衛』也體會到一件事，『神』對『掃羅』失望的原因是因為他不懂得求問『神』。
- 5) 『掃羅』作王以後，我們沒有看見他一直去求問『神』，祇有在他最後要戰死以前，才去求問『神』，但是已經太晚了，因為『神』已經不再向他說話了。
- 6) 在這一點上面我們要注意，他裏面有了一顆要尋求『神』的心意的時候，他也有了一個要敬拜『神』的意思

### ※『不按真理而行』

- 1) 把『約櫃』運回『耶路撒冷』是一件非常美的事，但是好像在過程中，『大衛』和以色列人把它作壞了。
- 2) 為甚麼？這裏我們可以看到好幾方面的事，都是很原則性的，這也是我們在服侍『主』的事情上常常會犯的毛病。
- 3) 『大衛』的錯誤，總括來說祇是一句話，就是『大衛』不按真理而行，他沒有照着『神』的心意行。
- 4) 這不正是我們今天稱為神兒女的人的光景，話是說要為『神』作一些事，但作出來卻不是

## 『神』所要的事。

- 5) 即使『大衛』在造會幕的時候，『神』就很嚴肅地告訴過『大衛』說：『要照着山上指示的樣式』。
- 6) 在律法的時候，『神』也很嚴肅地告訴『以色列民』，『要謹守遵行祂的律例』；
- 7) 甚至到了【申命記】時，神』也很嚴肅地告訴以色列民，『謹守遵行』，這字句，反復地出現了不知道有多少次。

## C 【世界的東西進來了】

### ※ 『世界的東西被搬進教會裏面來了』

1) 我們看今天的基督教是不是也是這樣？都是學世界的樣子，都把世界的東西搬進基督教會來。這跟『大衛』當時把『約櫃』搬回耶路撒冷是同一個原則。

### ※ 『怎麼移動約櫃』

- 1) 從『約櫃』搬離『示羅』到現在，那是從【撒母耳記】剛開始的時候，那時『撒母耳』還小。
- 2) 『約櫃』就是在那一次和非利士人打仗的時候抬出去以後就丟了。
- 3) 以後非利士人在神的擊打下又送了回來。那時『撒母耳』還小，等到過了二十年，『撒母耳』給以色列承認他是先知，他才找出『掃羅』來作王。
- 4) 就在『掃羅』還在作王的時候，『撒母耳』死了，因此估計得到起碼有四、五十年的時間，『約櫃』沒有被移動過。所以當代的人根本就不知道『約櫃』應該如何來移動。
- 5) 他們只看到過『非利士人』用車子把『約櫃』送回來，所以他們就學用牛拉著車子把『約櫃』送回『耶路撒冷』，結果就出了大事。
- 6) 我們或許會因為『大衛』他們是不知道怎麼移動『約櫃』，我們可以不怪他們，因為他們既不是利未人，也不是祭司，他們不懂，情有可原。
- 7) 但是問題在這裏，祭司和利未人上那裏去了？這裏沒有一位利未人，也沒有一位祭司，祇是有幾萬位打仗的兵。那麼這是誰的過錯呢？可以說是大衛的，也可以說是祭司利未人的。
- 8) 『大衛』可以說他不知道，但祭司利未人應該知道，但是祭司利未人怎麼不說話？很可能連祭司利未人也不讀『神的話』，所以他們也就不知道『神的律法』是甚麼了。

### ※ 『只是親近神、愛神，而沒有神的話語還是不夠的』

- 1) 『神』在【舊約】律法書早就已經說過了，『約櫃』需要用扛抬的，而且是要利未支派的哥轄族來扛抬，祭司們要用肩膀來扛抬。
- 2) 運『約櫃』和抬『約櫃』是完全不同，『大衛』他們用牛車來運『約櫃』上是跟非利士人學的，是外邦人的作法。
- 3) 『神』可以在當下就擊殺他們，就如同當初非利士人把約櫃送回來，百姓因為在伯示麥擅自觀看『約櫃』，神就擊殺他們一樣。
- 4) 【聖經】上明說，【民數記 4:15】一般人不可以用手摸，【民數記 4:20】也不可

以看，『免得死亡』。

【民數記 4:15 將要起營的時候、亞倫和他兒子把聖所、和聖所的一切器具遮蓋完了、哥轄的子孫、就要來抬、只是不可摸聖物、免得他們死亡、會幕裏這些物件是哥轄子孫所當抬的。】

【民數記 4:20 只是他們連片時不可進去觀看聖所、免得他們死亡。】

## D: 【肉體服事】

※ 『烏撒用肉體的手來扶住約櫃』

1) 『約櫃』是『見證的櫃』。在『大衛』作王以前，『約櫃』被擄，那時並沒有一個『烏撒』來保護『約櫃』，可是『約櫃』能夠自己保護自己。

2) 當時『約櫃』在仇敵中間，『約櫃』都能照顧自己了。今天『約櫃』到了『神』的子民中間，難道還要人來照顧？

※ 『我們要讓神去作』

1) 人的手想扶助『神』，反而破壞了祂的見證，因此『神』不讓他過去。許多事情，我們要讓『神』去作。不認識『神』的人才想要幫助『神』。

※ 『神的榮耀就是在乎約櫃』

1) 『神』的榮耀就是在乎『約櫃』，現在『烏撒』扶住『約櫃』，豈非最好的事，為甚麼『神』反而擊殺他？

2) 沒有別的，因為『神』要人聽『祂』的命令過於幫助『祂』的工作。『神』用不著人來扶持『祂』的榮耀。

3) 人都是想說，平常，不可以摸『約櫃』，但當『約櫃』遇到危急的時候，就應該伸手幫助『約櫃』。

4) 但是『神』對於凡是『神』『祂』未曾命令人去做的事情，而人自行主張去作的人，若沒有身體上的死，也必有靈性上的死氣。

5) 這裏的問題，並不是『約櫃』跌不跌倒關係有多大，而是『神』有沒有命令我們去做的問題。

## E 【神動怒】

※ 『『神』為什麼如此動怒殺死烏撒』

1) 只因為他伸手扶住『神的『約櫃』』，『神』為什麼就動怒要殺死『烏撒』？

2) 何況『烏撒』的出手，完全是出自一片好心，也可能是出於本能，『神』因為這樣就『無辜』地死於『神』的手中，請問誰還敢做『神』的工作？

3) 【歷代志上 15:12~15】 告訴我們『神』擊殺烏撒的原因：

【歷代志上 15:12 對他們說、你們是利未人的族長、你們和你們的弟兄、應當自潔、好將耶和華以色列神的約櫃抬到我所預備的地方。】

【歷代志上 15:13 因你們先前沒有抬這約櫃、按定例求問耶和華我們的 神、所以他刑罰〔原文作闖殺〕我們。】

【歷代志上 15:14 於是祭司利未人自潔、好將耶和華以色列 神的約櫃抬上來。】

【歷代志上 15:15 利未子孫就用杠、肩抬 神的約櫃、是照耶和華藉摩西所吩咐的。】

※ 『『大衛』的錯誤』

- 1) 『大衛』為何沒有事先諮詢祭司『亞比亞他』，或透過他求問『耶和華』，就按著自己的意思搬運『約櫃』，而招致『神』的刑罰？
- 2) 雖然我們可以說『烏撒』只是個『替死鬼』，但若不是牛失前蹄，被擊殺的人可能還不只是一個。
- 3) 這是我們要學習的功課，有：

第一、『神』是聖潔與威嚴，當時的約柜等同『神』的臨在，用不聖潔的手扶上帝的約柜等于輕慢『神』。

第二、『神』的工作要用『神』的方法來做，特別是『神』已經清楚說明的；我們不要學外邦人如非利士人搬運『約櫃』的方法，按人的看法，這樣的搬運可能是最便捷，但卻不是『神』所喜悅的。(G: 很像當今的廟會一樣)

#### ※『約櫃不許人去碰』

- 1) 『約櫃』是『神』自己的見證，『神』從來沒有讓任何一個人去摸『約櫃』的。
- 2) 在『約櫃』造好，擺在那裏，彈了血，抹了油，成了聖潔以後，誰都不能去摸那個『約櫃』，連大祭司亞倫都不能。
- 3) 因此『約櫃』是要用抬的，而且必須是『利未人』來抬，

#### ※『約櫃是神自己的見證』

- 1) 『約櫃』是『神』自己的見證，『神』不允許它掉下去，就是那輛牛車翻側了，『約櫃』還是會留在車子上，『神』會自己伸手來扶住『約櫃』的。
- 2) 這件事情上我們學到了兩個功課，
  - a) 第一：就是不要伸出人的手來幫『神』，我們祇能根據『神』的引領來作『神』所要作的事。如果人憑自己伸出手來要幫『神』的忙，結果是招致虧損。
  - b) 第二：就是對『神』的信靠，我們必須相信，『神』是會為祂自己的名發熱心的『神』。

#### ※『大衛的錯在那裏呢？』

- 1) 『大衛』的錯在那裏呢？『大衛』的錯在他要把『神』的『約櫃』接到『耶路撒冷』去時，只有而與千夫長、百夫長商議【歷代誌上 13:1】

【歷代志上 13:1 大衛與千夫長、百夫長、就是一切首領商議。】

- 2) 卻沒有從律法書上查考，或按【民數記 4:4~15】的記載『約櫃』到底要怎樣接法。『約櫃』是要用利未人抬的。

【民數記 4:5 起營的時候、亞倫和他兒子、要進去摘下遮掩櫃的幔子、用以蒙蓋法櫃、】

【民數記 4:6 又用海狗皮蓋在上頭、再蒙上純藍色的毯子、把杠穿上。】

【民數記 4:7 又用藍色毯子鋪在陳設餅的桌子上、將盤子、調羹、奠酒的爵和杯擺在上頭、桌子上也必有常設的餅。】

【民數記 4:8 在其上又要蒙朱紅色的毯子、再蒙上海狗皮、把杠穿上。】

【民數記 4:9 要拿藍色毯子、把燈臺和燈臺、上所用的燈盞、剪子、蠟花盤、並一切盛油的器皿、全都遮蓋。】

【民數記 4:10 又要把燈臺和燈臺的一切器具、包在海狗皮裏、放在抬架上。】

【民數記 4:11 在金壇上要鋪藍色毯子、蒙上海狗皮、把杠穿上。】

【民數記 4:12 又要把聖所用的一切器具、包在藍色毯子裏、用海狗皮蒙上、放在抬架上。】

【民數記 4:13 要收去壇上的灰、把紫色毯子鋪在壇上。】

【民數記 4:14 又要把所用的一切器具、就是火鼎、肉錘子、鏟子、盤子、一切屬壇的器具、都擺在壇上、又蒙上海狗皮、把杠穿上。】

【民數記 4:15 將要起營的時候、亞倫和他兒子把聖所、和聖所的一切器具遮蓋完了、哥轄的子孫、就要來抬、只是不可摸聖物、免得他們死亡、會幕裏這些物件是哥轄子孫所當抬的。】

3) 但『約櫃』放在車上用牛拉的方法，是從非利士人那裏學來的。非利士人不懂，『神』不怪他們。『大衛』不照著『神』的命令作，而效法非利士人的行為，這卻是『神』所不許可的。

4) 這給我們看見，凡是在【聖經】之外找一個新的方法，在『神』的旨意之外用一個新的方法，來向『神』發熱心，結果必定不會長久，甚麼都停止了。

5) 凡向著『神』出於一時的高興，是『神』所不喜悅的。『烏撒』用手扶『約櫃』，未嘗不是因為愛護『約櫃』而發熱心。但這並不是『神』所喜悅的。『神』不許可『烏撒』用肉體的手來扶『約櫃』，換句話說，『神』不許可人用肉體來維持錯誤。

## F 【信心】

### ※ 『俄別以東』

1) 『俄別以東』，一個小人物的事奉，讓『大衛王』羨慕，

2) 驟眼看來，『俄別以東』是「迦特人」令人覺得他是個非利士人【撒母耳記下 6:10】，因為【聖經】稱『俄別以東』為迦特人，而『俄別以東』名字的意思卻是「以東的僕人」，

【撒母耳記下 6:10 於是大衛不肯將耶和華的約櫃運進大衛的城、卻運到迦特人、俄別以東的家中。】

3) 烏撒的事奉，給『大衛』帶來懼怕，不敢將『約櫃』搬進『大衛城』，『俄別以東』的事奉，卻給『大衛』帶來羨慕，要將『約櫃』搬進『大衛城』！可見『神』是祝福的『神』，『祂』的意念，是給人賜福的意念。

4) 後來，在【歷代志上 26 章】記載，「俄別以東」一共蒙神賜他八個兒子，後來其子孫都是大能的壯士，也是善於辦事的壯士，可見，神一直的賜福與他！

【歷代志上 26:4 俄別以東的長子是示瑪雅、次子是約薩拔、三子是約亞、四子是沙甲、五子是拿坦業、】

【歷代志上 26:5 六子是亞米利、七子是以薩迦、八子是毗烏利太、因為 神賜福與俄別以東。】

### ※ 『大衛心裡害怕』

1) 『烏撒』被擊殺，『大衛』心裏面又害怕了，結果硬把『約櫃』運到『俄別以東』的家。

2) 【歷代志上 15:2】【歷代志上 15:13】讓我們怎麼知道『大衛』他們這一次上去接約櫃，一位利未人也沒有，

【歷代志上 15:2 那時大衛說、除了利未人之外、無人可抬 神的約櫃、因為耶和華揀選他們抬 神的約櫃、且永遠事奉他。】

【歷代志上 15:13 因你們先前沒有抬這約櫃、按定例求問耶和華我們的 神、所以他刑罰〔原文作闖殺〕我們。】

3) 而這一次『大衛』說，你們先前沒有抬，正因為這樣，才弄出那麼大的一件事情來，現在是除了利未人，誰都不許去碰約櫃。』

4) 就在『約櫃』放『俄別以東』的家的三個月裏，『神』大大地使『俄別以東』蒙福。

5) 這時『大衛』的心才甦醒過來了，『神』並不是那麼嚴厲的『神』。『神』會向人嚴厲是因為人頂撞了祂，如果人沒有頂撞祂，『神』確是一位滿了賜福的『神』。

## G: 『再次迎接約櫃回耶路撒冷』

### ※ 『大衛』是一位知錯能改的人』

- 1) 在這件事上，『大衛』也是一個非常知錯能改的人。
- 2) 『大衛』犯了錯，也跟當初『伯示麥』的人一樣，嚇了一大跳。
- 3) 於是，『大衛』由於出於對『神』敬畏，他知道『神』太可畏了，『神』生氣了，『神』的手在這裡，所以他怕，他就不敢接。
- 4) 但是『大衛』跟當時『伯示麥人』不一樣的地方是，『伯示麥人』馬上用自己的方法，叫『基列耶琳人』把『約櫃』運走，他們就不要了。
- 5) 而『大衛』是回去找出原因，改正錯誤。
- 6) 【歷代志上 15:2】說『那時大衛說：除了利未人之外，無人可抬神的約櫃，因為耶和華揀選他們抬神的約櫃，且永遠事奉他。』  
【歷代志上 15:2 那時大衛說、除了利未人之外、無人可抬 神的約櫃、因為耶和華揀選他們抬 神的約櫃、且永遠事奉他。】
- 7) 【歷代志上 15:15】說『大衛』找出原因，他知道他們沒有扛抬『神的約櫃』，沒有照『耶和華』藉『摩西』所吩咐的作，  
【歷代志上 15:15 利未子孫就用杠、肩抬 神的約櫃、是照耶和華藉摩西所吩咐的。】
- 8) 這是我們從『大衛』的身上也是學到很寶貴的功課，並不是說一個在事奉上已經完全了的人，作什麼都是對的，但重點在於我們難免會犯錯，但是我們要能夠受教，要知錯能改。
- 9) 『大衛』在『烏撒』的事上，謙卑且認真的受教，改正錯誤，然後歡歡喜喜的把約櫃接到『大衛城』。

### ※ 『再次迎接約櫃回耶路撒冷』

- 1) 這一次『約櫃』不坐車了，是從『俄別以東家』一直抬回『耶路撒冷』。特別要注意『大衛』在接『約櫃』到『耶路撒冷』的時候，『大衛』一直在那裏獻祭，『大衛』也穿着細麻布的『以弗得』。
- 2) 在『大衛』的妻子『夏甲』的眼中，『大衛』就好像根本沒有穿衣服，因為他穿的是『以弗得』，所以他兩個臂膀都露了出來。
- 3) 在『大衛』的經歷中知道，他雖然是作王的，但是在『神』面前我還是一位卑微的人，他不在『神』面前有任何的誇耀。
- 4) 所以『大衛』走在『約櫃』面前，『約櫃』每移動六步，他就獻祭，然後大衛就在『約櫃』面前『竭力跳舞』。

### ※ 『大衛愛神』

- 1) 【薩母耳記下 6:13~14】記載、當『大衛』再次迎接『約櫃』回來的時候，『大衛』除了獻祭。『大衛』還穿著細麻布的『以弗得』，在『耶和華』面前極力跳舞。
- 2) 『大衛』真是為著『神』的同在回來，『神』的見證回來，『神』的榮耀回來，他整個人興奮的沒有辦法約束自己裡面的快樂。
- 3) 這是因為愛『神』，這個愛讓我們感動。

\*\*\*\*\*

【撒母耳記下 6:1~5】

撒母耳記下 6:1 大衛又聚集以色列中所有挑選的人①三萬。

撒母耳記下 6:2 大衛起身率領跟隨他的眾人前往、要從②巴拉猶大將 神的③約櫃運來。這約櫃、就是坐在二基路伯上④萬軍之耶和華留名的約櫃。

撒母耳記下 6:3 他們將 神的約櫃、從岡上亞比拿達的家裏抬出來、⑤放在新車上、⑥亞比拿達的兩個兒子烏撒和亞希約趕這新車。

撒母耳記下 6:4 他們將 神的約櫃、從岡上亞比拿達家裏抬出來的時候、亞希約在櫃前行走。

撒母耳記下 6:5 大衛和以色列的全家、在耶和華面前用松木製造的各樣樂器、和琴、瑟、鼓、鈸、鑼、⑦作樂跳舞。

①『三萬』：

a) 按【歷代志上 13:1~5】，『大衛』派人走遍全國，招聚各支派代表及『利未人』來運送約櫃入京。

【歷代志上 13:1 大衛與千夫長、百夫長、就是一切首領商議。】

【歷代志上 13:2 大衛對以色列全會眾說、你們若以為美、見這事是出於耶和華我們的 神、我們就差遣人走遍以色列地、見我們未來的弟兄、又見住在有郊野之城的祭司利未人、使他們都到這裏來聚集。】

【歷代志上 13:3 我們要把 神的約櫃運到我們這裏來。因為在掃羅年間、我們沒有在約櫃前求問 神。】

【歷代志上 13:4 全會眾都說、可以如此行。這事在眾民眼中、都看為好。】

【歷代志上 13:5 於是大衛將以色列人、從埃及的西曷河、直到哈馬口、都招聚了來、要從基列耶琳將 神的約櫃運來。】

b) 『三萬人』是怕非利士人來搗亂 或是展示『大衛』的軍力??

②『巴拉猶大』：「巴拉猶大」：字義是「猶大的主人們」。就是『基列耶琳』

【撒母耳記上 7:1 基列耶琳人就下來、將耶和華的約櫃接上去、放在山上亞比拿達的家中、分派他兒子以利亞撒、看守耶和華的約櫃。】

【撒母耳記上 7:2 約櫃在基列耶琳許久、過了二十年、以色列全家都傾向耶和華。】

③『約櫃』：「約櫃」：長大約一公尺左右，寬和高都是 70 公分左右。四邊有環，可以穿上金槓用來扛抬。

④『萬軍之耶和華留名的』

a) 『耶和華留名。』約櫃是『神』臨格的象徵從而被稱為祂的名下。

b) 『神』的子民【申命記 28:10】和祂的殿【列王記上 8:43】也是稱為祂名下的，字面意義是：『雅威之名被稱呼在他們身上』，顯然是在擁有的意義上。

【申命記 28:10 天下萬民見你歸在耶和華的名下、就要懼怕你。】

【列王紀上 8:43 求你在天上你的居所垂聽、照着外邦人所祈求的而行、使天下萬民都認識你的名、敬畏你像你的民以色列一樣、又使他們知道我建造的這殿、是稱為你名下的。】

⑤『放在新車上』

a) 『摩西律法』規定應該由哥轄的子孫抬約櫃【民數記 4:4-15】；【民數記 7:9】。

【民數記 4:15 將要起營的時候、亞倫和他兒子把聖所、和聖所的一切器具遮蓋完了、哥轄的子孫、就要來抬、只是不可摸聖物、免得他們死亡、會幕裏這些物件是哥轄子孫所當抬的。】

【民數記 7:9 但車與牛都沒有交給哥轄子孫、因為他們辦的是聖所的事、在肩頭上抬聖物。】

b) 『大衛』本應該聽從這個指示，但是他可能推論認為將約櫃放在一輛牛拉的新

車上將會是特別尊敬的標誌。他無疑是想起了非利士人將約櫃歸還以色列時是把它放在一輛新車上帶回來的【撒母耳記上 6:7-14】。

### ⑥ 『亞比拿達的兩個兒子』

a) 『亞比拿達的兩個兒子烏撒和亞希約趕這新車』但【撒母耳記上 7:1】說看守『約櫃』的是『以利亞撒』這裡卻說『約櫃』運出來的時候是『烏撒和亞希約』怎麼會這樣??

【撒母耳記上 7:1 基列耶琳人就下來、將耶和華的約櫃接上去、放在山上亞比拿達的家中、分派他兒子以利亞撒、看守耶和華的約櫃。】

I) 第一個可能性：『以利亞撒』又名『烏撒』，而『亞希約』的意思是他的兄弟。

II) 第二個可能性：希伯來文的兒子的字眼不一定是指兒子 也是指後裔說的【撒母耳記上】【撒母耳記下】最少相隔幾十年，所以『烏撒』，而『亞希約』有可能是『亞比拿達』孫子輩的人囉

b) 『亞比拿達』：【聖經】沒有記載這人的背景，只知道他的三個兒子以利亞撒、亞希約、烏撒都是祭司。

【撒母耳記上 7:1 基列耶琳人就下來、將耶和華的約櫃接上去、放在山上亞比拿達的家中、分派他兒子以利亞撒、看守耶和華的約櫃。】

### ⑦ 『作樂跳舞』

a) 『在耶和華面前作樂跳舞』。將『約櫃』轉移到『耶路撒冷』應該成為一個既快樂又感人的場面。既有樂隊奏樂又有陪伴人群的歌唱。

b) 對百姓來說，『約櫃』代表『神』的臨格，他們在祂面前感到欣喜【歷代志上 13:8】。

【歷代志上 13:8 大衛和以色列眾人、在 神前用琴、瑟、鑼鼓、號、作樂、極力跳舞歌唱。】

### ※ 『大衛尋找約櫃』

1) 『大衛』在【詩篇 132 篇】中。吐露了他對『約櫃』的傾慕。

2) 『大衛』在未看到『約櫃』之先，他真是食而不知味。寢而不安。他若不將『約櫃』迎接到『大衛城』，心中就沒有安息。這裡看出『大衛』愛慕『神』的心情，是何等的深切，

3) 『約櫃』在『以利』作祭司的年間被非利士人擄去，後來又被送回猶大，到了基列耶琳人當中。其間經過六、七十年之久，以色列人中竟無人關心神的『約櫃』，無人過問它的下落。

4) 而我們從【歷代志上 13 章】我們能讀出一個事實，將『約櫃』迎接到『大衛城』，不是一個人所能完成的事，需要以色列眾人都有熱切的心願。

【歷代志上 13:1 大衛與千夫長、百夫長、就是一切首領商議。】

【歷代志上 13:2 大衛對以色列全會眾說、你們若以為美、見這事是出於耶和華我們的 神、我們就差遣人走遍以色列地、見我們未來的弟兄、又見住在有郊野之城的祭司利未人、使他們都到這裏來聚集。】

### ※ 『大衛』卻沒有在『神』面前好好求問，』

1) 『大衛』率領以色列眾人要把神的『約櫃』運到『大衛城』，這存心是『神』所喜悅的；但是『約櫃』應當怎樣運去？在這事情上『大衛』卻沒有在『神』面前好好求問，卻是只照著自己的想法，因此，結果出了事，而且十分嚴重。

2) 按著『神』的定規，『約櫃』必須由利未人扛抬。【民數記 4:4-15】；【民數記 7:9】。

【民數記 4:15 將要起營的時候、亞倫和他兒子把聖所、和聖所的一切器具遮蓋完了、哥轄的子孫、就要來抬、只是不

可摸聖物、免得他們死亡·會幕裏這些物件是哥轄子孫所當抬的。】

【民數記 7:9 但車與牛都沒有交給哥轄子孫、因為他們辦的是聖所的事、在肩頭上抬聖物。】

3) 今天基督教裡面，有不少熱心的人士，擅長運用方法推行教會事工，有人要點燃福音火把，有人推動教會倍增運動；所用方法之多，令人不甚枚舉，

4) 『神』不喜悅人用自己的方法來事奉祂。祂既厭棄這世界，已經將祂釘在十字架上，豈能悅納世界的方法，和向世界取法的人。

### 【撒母耳記下 6:6~9】

撒母耳記下 6:6 到了①拿艮的禾場、因為牛失前蹄、〔或作驚跳〕烏撒就②伸手扶住 神的約櫃。

撒母耳記下 6:7 ③神耶和華向烏撒發怒、因這④錯誤擊殺他、他就死在 神的約櫃旁。

撒母耳記下 6:8 大衛因耶和華擊殺〔原文作闖殺〕烏撒、⑤心裏愁煩、就稱那地方為⑥毗列斯烏撒、直到今日。

撒母耳記下 6:9 那日大衛⑦懼怕耶和華、說、耶和華的約櫃怎可運到我這裏來。

①『拿艮（ㄍㄨㄥ）的禾場』『基頓的禾場』【歷代誌上 13:9】，一個人或地方不只以一個名字聞名的例子。沒有關於這個地點的線索。可能當牛來到這個禾場時，轉到一邊去吃一些散落的谷粒，從而引起了這場事故。

【歷代志上 13:9 到了基頓的禾場、〔基頓撒母耳下六章六節作拿艮〕因為牛失前蹄、〔或作驚跳〕烏撒就伸手扶住約櫃。】

②『伸手扶住 神的約櫃』

『不可摸聖物』

a) 『約櫃』是『神聖的』。根據規定【民數記 4:15】只有祭司，亞倫的後代，才可以觸摸它。

【民數記 4:15 將要起營的時候、亞倫和他兒子把聖所、和聖所的一切器具遮蓋完了、哥轄的子孫、就要來抬、只是不可摸聖物、免得他們死亡、會幕裏這些物件是哥轄子孫所當抬的。】

b) 非利士人確實曾觸摸過『約櫃』，並且沒有導致什麼損害，但是他們不必為他們所不知道的負責任。

【羅馬書 5:13 沒有律法之先、罪已經在世上、但沒有律法、罪也不算罪。】

c) 然而以色列人知道『耶和華』已賜給他們的指示，但他們違背了它。

※『律法』

I) 我們要知道律法包含兩部分

a) 第一部分是道德的規範：(不可殺人 不可偷竊 不可姦淫 不可做假見證)

b) 第二部分是祭祀的條例：祭祀的條例比道德規範 可怕，因為祭祀的條例是根據天上法則在運行。

II) 我們所讀的【舊約】裡我們時常時看到 百姓在觸犯『第一部分是道德的規範』時，『神』常常會有通融，但是一碰到『神聖的事物』『神』就不通融了，

III) 例如像『掃羅』免強獻祭後【撒母耳記上 13:12~14】，『撒母耳對掃羅說、你作了糊塗事了、你的王位不長久了』

【撒母耳記上 13:12 所以我心裏說、恐怕我沒有禱告耶和華、非利士人下到吉甲攻擊我、我就勉強獻上燔祭。】

【撒母耳記上 13:13 撒母耳對掃羅說、你作了糊塗事了、沒有遵守耶和華你 神所吩咐你

的命令、若遵守、耶和華必在以色列中堅立你的王位、直到永遠。】

【撒母耳記上 13:14 現在你的王位必不長久，耶和華已經尋着一個合他心意的人、立他作百姓的君、因為你沒有遵守耶和華所吩咐你的。】

IV) 反觀『大衛』犯姦淫 害死人家丈夫，『神』卻放過『大衛』，大不同於『掃羅』的處罰。

V) 當然『掃羅』從不認錯是一個因素，另外『掃羅』所觸犯的是『第二部分的祭祀的條例』。『神』無法放過。

### ③ 『神耶和華向烏撒發怒』

a) 一個有罪的人不該膽敢觸摸象徵著『神』臨格之物。①『耶和華』不能允許忽視放任公然漠視祂明確的命令。②『神』如果允許『烏撒』的罪不受懲罰，那麼他的罪行就會使許多人陷於罪中。

b) 『烏撒』之死是對許多人的一個警告，要知道『耶和華』是一位正義的『神』，祂要求所有人都嚴格的順從。

c) 『烏撒』曾那麼久在『約櫃』面前（①『約櫃』在『以利』死後，至少兩或三代以前就被安置在『亞比拿達』家裡了。），②他們裡面並沒有養成了一種尊敬敬畏的精神。③這一令人吃驚的災禍使以色列聚集的會眾認識到『神』明確命令的重要性，以及不敬之罪的可怕。

—d) 『烏撒』，『烏撒』死後就是到好的無比的地方，『烏撒』懂得多所以處罰也就比較嚴重，好做為後面的人的警惕（就如同：我們不懂畢氏定理的話，是沒有事的，但一位教授不懂就會被開除）。

### ④ 『錯誤』

a) 『錯誤』可作：不敬。『大衛』不曉得律法的要求，用車子運送『約櫃』，以致發生悲劇；

b) 至於『烏撒』，本應對抬『約櫃』的規條相當熟悉，竟也觸犯禁例，藐視『神』的聖潔，因而招來『神』的懲罰。

c) 對那些陪伴著『烏撒』的人來說，『烏撒』的意圖是完全可敬的，他只是伸出手想幫助穩定約櫃而已。但『烏撒』觸摸約櫃的行為卻是一種僭越的行為。

### ⑤ 『心裏愁煩』：

a) 『心裏愁煩』『大衛』『愁煩』，不是怨怪『神』，而是自責何以如此不小心。

b) 『耶和華』所行的盡都完全，每當人對『神』的工作不滿意時，就暗示這個人自己的經驗有某種錯誤。

### ⑥ 『毗列斯烏撒』字義是「烏撒的違背」

### ⑦ 『懼怕』

a) 『大衛』害怕他自己生活中的某種罪會給他帶來『神聖』的審判。

b) 這是『大衛』跟『神』順遂的關係中，發生的第一件大意外。

c) 這也是我們要警醒的『神』我們很可能也會因為不斷地順利進展，讓我們失去了警醒、忽略應該注意的細節。

d) 但真正說起來，其實這也不算是細節，因為不久前【撒母耳記上 6:19】才發生過因為伯示麥人對『約櫃』不敬，死了七十人。對『大衛』來說，這是一個

不應該犯的錯誤的。

【撒母耳記上 6:19 耶和華因伯示麥人擅觀他的約櫃、就擊殺了他們七十人，那時有五萬人在那裏，〔原文作七十人加五萬人〕百姓因耶和華大大擊殺他們、就哀哭了。】

e) 真正原因是警醒不夠，在我們的信仰中，我們是否總是存有對「神的敬畏」？因為即使是在大規模的敬拜中，『神』仍然是會審判對祂的「不敬畏」，這正是『神』的屬性。

f) 『以大衛』目前的狀況，他只看到『烏撒』死了，知道『神』生氣，但他應該不確定『神』為何生氣。搞不好還以為『神』不要進入耶路撒冷，因此他第一個反應就是先停止把約櫃運入耶路撒冷，這也是人之常情，他對『神』的「害怕」，也應該是「對『神』的敬畏」不是某些學者說的「貪生怕死」。

### ※『血肉的服事』

1) 用新車載著『約櫃』，牛只拉著新車，兩人趕著牛只。這些豈不是全由血肉的膀臂，揮著鞭子在指揮，人的手竟在『神』聖不容侵犯的事上，那麼放肆。

2) 當『約櫃』行列來到拿艮禾場之前，一切似乎都順利，新車好，牛力壯，趕車的也稱職。

3) 但是到了拿艮禾場，牛驚跳——很可能是大加鞭撻所致，『烏撒』就伸手要扶住『神』的約櫃，『神』向烏『烏撒』怒，擊打他，『烏撒』就死在『約櫃』旁邊。

4) 可見當『約櫃』停在『亞比拿答』家中存放期間，他們並沒有認真研習過有關運送它的聖則。於是，『烏撒』、『亞希約』，甚至『大衛』及他的幕僚都沒有留心『利未人』運送『約櫃』時的規定。

5) 一刻間，『大衛』與以色列群眾的盛大慶典，只剩一片死寂。『神』向烏撒顯出的「怒氣」，也換來『大衛』的忿怒，只是不知他到底惱怒誰。有些解經家認為，他發怒是因為自己有份犯錯，對自己非常不滿。他惱怒也可能是因為原來的喜事落得慘澹收場，而這齣悲劇正正反映了他的領導。那地方因此得名『毗列斯烏撒』（意思是「向烏撒發怒」）。

6) 『大衛』的不滿很快變成對『神』的恐懼，他恐怕『神』會對他以及他的子民施行更大的審判。為了避免這些事情發生，情願等候進一步的亮光和指引，『大衛』至終決定不把『約櫃』運入城內。

### 【撒母耳記下 6:10~11】

撒母耳記下 6:10 於是大衛不肯將耶和華的約櫃運進大衛的城、卻運到①迦特人、俄別以東的家中。

撒母耳記下 6:11 耶和華的約櫃在迦特人俄別以東家中②三個月，耶和華賜福給俄別以東和他的全家。

詩篇 15 篇 稱為進殿詩 【撒母耳記下 6 章 11~19】大衛將約櫃抬進大衛城時(08042020)

①『迦特人、俄別以東』：字義是「以東的僕人」。

a) 俄別·以東，依照【歷代志上 15:21】的記載，他是利未族人。

【歷代志上 15:21 又派瑪他提雅、以利斐利戶、彌克尼雅、俄別以東、耶利、亞撒西雅、領首彈琴、調用第八。】

b) 為甚麼『俄別以東』被稱「迦特人」？①可能他的父親甚至祖父因為生活的緣故，搬到非利士地居住，以求安舒，②後來因為『大衛王朝』的興起，以色列不再

被外族欺侮，於是全家又搬回以色列居住，可是因為在迦特住久了，就被稱為「迦特人」，不排除他甚至帶着非利士口音也說不定！

## ② 『三個月』：

a) 『大衛』在三個月的時間中，就查清楚明瞭這一切的原由。

b) 『神』給的祝福一定相當的大，百姓們能在短短三個月的時間，就都知道『神』給俄別以東和他的全家他們的祝福。

## ※ 『人往往只熱衷與對自己有益的事』

1) 『大衛』因『耶和華』擊殺『烏撒』心裡愁煩，又懼怕，說：「『耶和華』的『約櫃』怎麼運到我這裡來呢？」他想，『約櫃』還沒有到，已經除了這麼大的事，如果運到『耶路撒冷』，還不知道要發生什麼事呢？於是『大衛』不肯將『耶和華』的『約櫃』運進『大衛城』。

2) 『大衛』，拒絕『約櫃』者的這件事將人在『神』面前的自私暴露無遺。

3) 人往往是熱衷與對自己有益的事，若對自己無益，甚至有損，離開變臉拒絕。

## ※ 『迦特人俄別以東』

1) 因著『大衛』不肯對『耶和華』的『約櫃』運到『大衛城』，『約櫃』就到了迦特人『俄別以東』的家中。

2) 我們相信『俄別以東』家人也清楚知道『大衛』不肯將『約櫃』運到『大衛城』是怕受到虧損，可是『俄別以東』家人他們也是愛『神』，不願『約櫃』再度漂流，就不計或禍或福，欣然接納『約櫃』了。

3) 這真是如同『馬利亞』以香膏抹『主』，使『主』心滿意足。

4) 我們在事奉『神』的事上，雖然可以蒙『神』祝福，但有時得著祝福之物以先，卻先要經歷一點虧損，難道我們就因此不要事奉麼？

## 【撒母耳記下 6:12~15】

撒母耳記下 6:12 有人告訴大衛王說、耶和華因為約櫃、賜福給俄別以東的家、和一切屬他的、大衛就去、①歡歡喜喜的將 神的約櫃、從俄別以東家中抬到大衛的城裏。

撒母耳記下 6:13 抬耶和華約櫃的人走了②六步、大衛就獻牛、與肥羊為祭。

撒母耳記下 6:14 大衛穿着③細麻布的以弗得、④在耶和華面前極力跳舞。

撒母耳記下 6:15 這樣、大衛和以色列的全家、歡呼⑤吹角、將耶和華的約櫃抬上來。

## ① 『歡歡喜喜的』：

a) 「烏撒之死」，讓『大衛』害怕。但是『神』卻像個循循善誘的老師，先教大衛「敬畏」，又用『俄別以東』家的福氣教『大衛』「恩典」。

b) 「神」不但賜福俄別以東的家，還旁及一切屬他的人，可證「神」怒已息。

## ② 『六步』：

a) 『約櫃』僅僅走了六步，當『耶和華』不悅的跡象還沒有任何顯示時，『祭物』就被獻上表示百姓對「神」的感恩。因為祂現在與他們同在，並且祂對他們有良好的意願。

b) 「六」這個數字比較奇怪，通常以色列人是以「七」當成完整的數字。可能大衛是故意選一個「不完全的數字」來表明「神只要在正確的方式下願意移動到

耶路撒冷，即使沒有走到一個里程碑，『大衛』都真心感謝」。

**Note:** 從俄別·以東家到大衛的城 距離有多遠

最後終於從迦特俄別以東家將約櫃運到耶路撒冷。試想兩地直線距離至少五十公里，大衛一路跳著舞回來，也的確用盡了他的心思與力量，終於回到耶路撒冷

③ 『細麻布的以弗得』：

a) 「細麻布的以弗得」乃祭司的服飾，大概像『撒母耳』童年所穿。【撒母耳記上 2:18】「細麻布的以弗得」：祭司穿在外面的無袖短袍，但這種服飾並非祭司專有【士師記 8:27】

【士師記 8:27 基甸以此製造了一個以弗得、設立在本城俄弗拉·後來以色列人拜那以弗得行了邪淫·這就作了基甸和他全家的網羅。】

【撒母耳記上 2:18 那時撒母耳還是孩子、穿着細麻布的以弗得、侍立在耶和華面前。】

b) 「細麻布的以弗得」以弗得雖然是祭司服裝，『大衛』卻不一定是扮演祭司角色主持其事。他可能是以懇求者的身分來到主前，和一般崇拜者一樣，而不是以祭司的身分「獻祭」

④ 「在耶和華面前極力跳舞」。『大衛』的舞蹈是一種莊嚴的動作和神聖的喜樂。『大衛』通過這種方式抒發了他感恩的讚美，因而將尊敬與榮耀歸給神的聖名。

⑤ 『吹角』：指的號角是公綿羊的角。羊角能夠吹奏好幾個不同的音調，但卻不能奏出旋律。

※ 『蒙福到一地步，叫許多人都能看見的』

1) 『俄別以東』原不是盼望祝福，但祝福人的『耶和華』既已和他們同在，他們就不能不蒙福了，甚至是蒙福到一地步，在非常短的時間內，就叫許多人都能看見他們所蒙的福。

2) 『約櫃』是象徵了『神』的權威。但現實上是『約櫃』已經被猶太人忽略了好幾十個年頭了。甚至連同看管的人『亞比拿達的家』都不懂如何處置它，也懶得理會。

3) 這就顯出了他們雖然熟悉『神』的聖物，對它卻不加深究的冒失的態度了。

4) 在以色列歷史及教會歷史上的關鍵時刻，『神』確曾以審判來提醒祂的子民祂是聖潔的，是當受尊重的。

※ 『神的子民要對神保持絕對聖潔』

1) 『大衛』和現代的讀者都會以為『神』在這裡表現得極其嚴厲。但歸根結底這是對『神』的尊重和認同祂聖潔的問題。

2) 舉例來說，頒佈十誡後，祂就在西乃山山腳下施行審判，懲罰他們拜偶像。

3) 以色列人進入迦南的時候，『亞干』就因娶了不潔之物(不順從)而受到審判。

4) 教會初期，『神』擊打『亞拿尼亞』和『撒非拉』，提醒『神』的子民要保持絕對聖潔。

※ 『會反省的大衛』

1) 『神』，祂並沒有因『大衛』先前不肯將『約櫃』運到『大衛城』而生氣，祂仍接納『大衛』的殷勤。

2) 『大衛』這次迎接『約櫃』，和前一次大大不同了；這一次他再沒有用牛車，乃是由利未人肩抬。

3) 我們相信『大衛』在那次失敗之後，他一面憂傷，另一面也求問『神』，並查讀摩

西五經，『神』就使他看見『約櫃』只能由利未人抬杠的事實【申命記 10:8】，這是『神』吩咐的命令。『約櫃』應由哥轄族的利未人抬在肩上【民數記 4:15】；【民數記 7:9】

【申命記 10:8 那時耶和華將利未支派分別出來、抬耶和華的約櫃、又侍立在耶和華面前事奉他、奉他的名祝福、直到今日。】

【民數記 4:15 將要起營的時候、亞倫和他兒子把聖所、和聖所的一切器具遮蓋完了、哥轄的子孫、就要來抬、只是不可摸聖物、免得他們死亡、會幕裏這些物件是哥轄子孫所當抬的。】

【民數記 7:9 但車與牛都沒有交給哥轄子孫、因為他們辦的是聖所的事、在肩頭上抬聖物。】

4) 所以在第二回，運送『約櫃』的細節都安排妥當，每一步都仔細部署，以策萬全。在莊嚴的歡呼聲中，人們把『約櫃』送上耶路撒冷【歷代志上 15:24~26】

【歷代志上 15:24 祭司示巴尼、約沙法、拿坦業、亞瑪賽、撒迦利雅、比拿亞、以利以謝、在 神的約櫃前吹號、俄別以東和耶希亞也是約櫃前守門的。】

【歷代志上 15:25 於是大衛和以色列的長老、並千夫長、都去從俄別以東的家歡歡喜喜地將耶和華的約櫃抬上來。】

【歷代志上 15:26 神賜恩與抬耶和華約櫃的利未人、他們就獻上七隻公牛、七隻公羊。】

### ※ 『每走六步就獻祭』

- 1) 當『約櫃』從『俄別以東』的家中抬出來，面向『大衛城』前進時，抬『約櫃』的兒女每走六步，『大衛』就獻牛與肥羊為祭。
- 2) 『大衛』也身穿細麻布的『以弗得』，在『耶和華』面前極力的跳舞。
- 3) 『以弗得』是祭司的服飾，『大衛』切慕侍立在『神』的面前，像供職的祭司一樣。
- 4) 可見那一日以色列的全家也都歡呼吹角，迎接『耶和華』的約櫃。在『耶和華』的『約櫃』所經過的路上，充滿了歡喜快樂。

### 【撒母耳記下 6:16~23】

撒母耳記下 6:16 耶和華的約櫃進了大衛城的時候、掃羅的女兒米甲、從窗戶裏觀看、見大衛王在耶和華面前踴躍跳舞、心裏就①輕視他。

撒母耳記下 6:17 眾人將耶和華的約櫃請進去、安放在所預備的地方、就是在大衛②所搭的帳幕裏、大衛在耶和華面前、③獻燔祭和平安祭。

撒母耳記下 6:18 大衛獻完了燔祭和平安祭、就奉萬軍之耶和華的名④給民祝福。

撒母耳記下 6:19 並且分給以色列眾人、無論男女、每人一個餅、一塊肉、一個葡萄餅、眾人就各回各家去了。

撒母耳記下 6:20 大衛回家要給眷屬祝福。掃羅的女兒米甲、出來迎接他、說、以色列王今日在臣僕的婢女眼前⑤露體、如同一個輕賤人無恥露體一樣、有好大的榮耀阿。

撒母耳記下 6:21 大衛對米甲說、這是在耶和華面前、耶和華已揀選我、廢了你父和你父的全家、立我作耶和華民以色列的君、所以⑥我必在耶和華面前跳舞。

撒母耳記下 6:22 我也必更加卑微、自己看為輕賤、你所說的那些婢女、⑦他們倒要尊敬我。

撒母耳記下 6:23 ⑧掃羅的女兒米甲、直到死日、⑨沒有生養兒女。

#### ① 『輕視他』：

- a) 『米甲』不能賞識或理解『大衛』是與百姓聯合的，如此活潑地表達了他在『耶和華』裡的喜樂和熱情。當『大衛』在神面前歌唱舞蹈時，他的敬拜行為是被上天尊榮的，但卻被他妻子輕視了。
- b) 很難想像『大衛』在此是盡全力的跳著舞蹈來敬拜『神』，甚至『米甲』看了都覺得『大衛』不像個國君，我們敬拜『神』時是否能像『大衛』這樣，真心謙卑、不顧形象？
- c) 此處用「掃羅的女兒」而不用「大衛的妻子」來稱呼『米甲』，似乎表明『米甲』在此是繼承『掃羅家族』的王權觀念，而不是『大衛』的「牧者觀念」??。

②『所搭的帳幕裏』：古時的那個帳幕，它那時還在『基遍』【歷代誌上 16:39】，這裡是『大衛』特別為『約櫃』預備的新帳幕【歷代誌下 1:3~4】。

【歷代志下 16:39 且派祭司撒督和他弟兄眾祭司、在基遍的丘壇耶和華的帳幕前、燔祭壇上、每日早晚、照着耶和華律法書上所吩咐以色列人的、常給耶和華獻燔祭。】

【歷代志上 1:3 所羅門和會眾都往基遍的丘壇去、因那裏有 神的會幕、就是耶和華僕人摩西在曠野所製造的。】

【歷代志下 1:4 只是 神的約櫃、大衛已經從基列耶琳搬到他所預備的地方、因他曾在耶路撒冷為約櫃支搭了帳幕。】

③『獻燔祭和平安祭』：「燔祭」是一種奉獻的性質，「燔祭」通常與祈求有關，要完全燒在壇上；而『平安祭』是為幸福喜樂的場合奉獻的，『平安祭』的大部分都由百姓在節慶的宴會上吃掉。

④『給民祝福』：

a) 祝福通常是在人參加過儀式，離開『神殿』時由祭司給予的

b) 『大衛』既是百姓的政治領袖也是屬靈領袖。是『神』選立的，他完全適合給百姓宣佈『神聖』的祝福。

⑤『露體』：

a) 「露體」：原文是「自我揭露」，『大衛』應該是脫去王服，穿著輕便的以弗得跳舞，「米甲」認為這樣有失莊重。

b) 「米甲」只看重自己個人的榮耀 而『大衛』看重的是『神』的榮耀。

c) 「露體」，可能是指他的身體在搖擺的時候，可能雙腳或身上的一些肢體露出來。

⑥『我必在耶和華面前跳舞。』：

a) 『大衛』的讓「米甲」知道她並沒有正當的理由說出尖刻的責備話，而且她的譴責既不會減低他的熱誠也不會使他改變他的方針。

b) 『大衛』解釋自己這樣的行動並非故意在低下的人面前貶低自己，而是在『神』面前自居卑微，而且他要追求在『神』面前能夠更自居卑微。

⑦『他們倒要尊敬我。』：

a) 「大衛」願意謙遜地降卑，因為他知道『耶和華』會高舉這樣的人

【雅各書 4:6 但他賜更多的恩典·所以經上說、『 神阻擋驕傲的人、賜恩給謙卑的人。』】

b) 我們能像「大衛」這樣願意為『神』放棄自己的自尊嗎？其實我們會真心尊重謙卑的領導者，但當我們在領導地位時，能夠真心謙卑嗎？

⑧『掃羅的女兒米甲』

a) 此處【撒母耳記下 6:21】用「掃羅的女兒」而不用「大衛的妻子」來稱呼『米甲』，似乎表明『米甲』在此是繼承『掃羅家族』的王權觀念，而不是『大衛』的「牧者觀念」??。

b) 【撒母耳記下 6:23】用「掃羅的女兒」，是因為「米甲」採取了曾使她父親作為君王被棄的同樣的態度。

⑨『沒有生養兒女』：【舊約】女人最大的羞辱就是不能生小孩，「米甲」說『大衛』是卑賤的 結果讓自己成為最卑賤的人。

※『獻燔祭和平安祭』

1) 眾人將『耶和華』的『約櫃』請進去，安放在預備的地方，就是『大衛』所支撐的

帳幕裡。『大衛』就在『耶和華』面前獻燔祭和平安祭。

2) 那一天『大衛』對『神』歸榮耀，對人傾祝福。獻『燔祭』是表示完全的委身與感恩，是要把牛羊完全的燃燒，而『平安祭』是燒掉一些，但是大部分是與百姓一起享用，

3) 然後『大衛』奉萬軍之耶和華的名給民祝福，並且分給以色列眾人，無論男女，每人一個餅，一塊肉，一個葡萄餅。

4) 我相信那一天『大衛』不僅代表國王為百姓祝福，『大衛』似乎也代表『神的祭司』為百姓祝福。因為『大衛』穿著以弗得。於是眾人都帶著祝福和豐盛，歡樂著回家去了。

### ※『米甲』不認識『神』

1) 就當『約櫃』被抬進『大衛城』的時候，『米甲』從窗戶觀看，見『大衛』在『耶和華』面前踴躍跳舞，在臣僕的婢女眼前露體，心裡就輕視『大衛』。

2) 『米甲』因為不認識『神』，不能領會『大衛』在『耶和華』面前的喜樂，竟輕視『大衛』，實在不應該；

3) 其實，『米甲』不知道『大衛』就是在『神』的面前不會虛偽，『大衛』是很真實的面對『神』，因著他的喜悅看見『神』的『約櫃』要進入『耶路撒冷』，使得他的內心受感動，就起來翩翩起舞了。

4) 『大衛』回答『米甲』的話真好，『這是在『耶和華』面前。』他的所作所為，歡樂跳舞，全是為『耶和華』，是在祂的面前。

5) 『大衛』所作的一切，不是叫人看見，並不求人的喜悅，他只要討『神』的喜悅。

### ※『米甲』沒有生養兒女。』

1) 『米甲』她不但得罪『大衛』，更得罪『神』。

2) 所以『米甲』直到死日，沒有生兒養女。這是本章的結束。

3) 【聖經】中生兒育女，原是『神』給人的祝福，不能生育的是為恥辱的。

4) 可惜『米甲』的靈不對，竟橫加拒絕，冷嘲熱諷，使『大衛』無法為她祝福，因此神的祝福流不到她的身上

\*\*\*\*\*

## 撒母耳記下 第六章 吳哥備課

### ※『分段』

第一段【撒母耳記下 6:1~11】大衛第一次迎約櫃，結果烏薩想手扶約櫃而被擊殺

第二段【撒母耳記下 6:12~19】大衛第二次迎約櫃，把約櫃迎到大衛城

第三段【撒母耳記下 6:20~23】米甲因鄙視大衛而『直到死日、沒有生養兒女』

### ※『走了六步、大衛就獻牛、與肥羊為祭』

1) 從俄別以東的家中到大衛城還有一段距離

2) 可見大衛多歡喜，『並且分給以色列眾人、無論男女、每人一個餅、一塊肉、一個葡萄餅。眾人就各回各家去了。』

### ※『大衛穿着細麻布的以弗得』

1) 大衛不是祭司卻穿以弗得 就像當時不是祭司也吃陳設餅一樣

【撒母耳記上 21:5 大衛對祭司說、實在約有三日我們沒有親近婦人、我出來的時候、雖是尋常行路、少年人的器皿還是潔淨的、何況今日不更是潔淨麼。】

【撒母耳記上 21:6 祭司就拿聖餅給他、因為在那裏沒有別樣餅、只有更換新餅、從耶和華面前撤下來的陳設餅。】

2) 大衛雖是君王也是先知也是祭司

※『大衛這一趟迎約櫃很辛苦』

1) 正如【詩篇 132】記載，『大衛』起誓許願①不進帳幕、②也不上床榻、③不容眼睛睡覺、④不容眼目打盹、⑤直等到為耶和華尋得所在、⑥為雅各的大能者尋得居所為止。

【詩篇 132:1 〔上行之詩。〕耶和華阿、求你記念大衛所受的一切苦難。】

【詩篇 132:2 他怎樣向耶和華起誓、向雅各的大能者許願、】

【詩篇 132:3 說、我必不進我的帳幕、也不上我的床榻。】

【詩篇 132:4 我不容我的眼睛睡覺、也不容我的眼目打盹。】

【詩篇 132:5 直等我為耶和華尋得所在、為雅各的大能者尋得居所。】

【詩篇 132:6 我們聽說約櫃在以法他、我們在基列耶琳就尋見了。】

【詩篇 132:7 我們要進他的居所、在他腳凳前下拜。】

【詩篇 132:8 耶和華阿、求你興起、和你有能力的約櫃同入安息之所。】

【詩篇 132:9 願你的祭司披上公義、願你的聖民歡呼。】

【詩篇 132:10 求你因你僕人大衛的緣故、不要厭棄你的受膏者。】

【詩篇 132:11 耶和華向大衛憑誠實起了誓、必不反覆、說、我要使你所生的坐在你的寶座上。】

【詩篇 132:12 你的眾子若守我的約、和我所教訓他們的法度、他們的子孫、必永遠坐在你的寶座上。】

【詩篇 132:13 因為耶和華揀選了錫安、願意當作自己的居所、】

【詩篇 132:14 說、這是我永遠安息之所、我要住在這裏、因為是我所願意的。】

【詩篇 132:15 我要使其中的糧食豐滿、使其中的窮人飽足。】

【詩篇 132:16 我要使祭司披上救恩、聖民大聲歡呼。】(05:01)

※『大衛為著約櫃，終日禱告』

1) 『大衛』為了尋找『約櫃』，他『許願、起誓』，要為『耶和華尋得所在、要為雅各的大能者尋得居所』

2) 我們看到『大衛』一做王，就急著去攻打『耶路撒冷』，原因是『大衛』終日所想，所禱告的，就是要【詩篇 132:5】『為耶和華尋得所在、為雅各的大能者尋得居所』最後終於讓他尋到了。

【詩篇 132:5 直等我為耶和華尋得所在、為雅各的大能者尋得居所。】

3) 因為『大衛』一定有『耶和華』的啟示，因為【詩篇 132:13】『『耶和華』說這是我永遠安息之所、我要住在這裏、因為是我所願意的。』

【詩篇 132:13 因為耶和華揀選了錫安、願意當作自己的居所、】

4) 這也是為什麼『大衛』並不是將『約櫃』抬到『示羅』，我們知道『示羅』那裏有『摩西』照著山上的樣式所造的會幕。

※『三萬人』

1) 迎接『約櫃』的人數有 3 萬人

【撒母耳記下 6:1 大衛又聚集以色列中所有挑選的人三萬。】

2) 但卻用牛車載『約櫃』。

3) 但為什麼非利士人用牛車運『約櫃』就沒事，而『大衛』用牛出運『約櫃』就有事??

【撒母耳記上 6:7 現在你們應當造一輛新車、將兩隻未曾負軛有乳的母牛、套在車上、使牛犢回家去離開母牛。】

【撒母耳記上 6:8 把耶和華的約櫃放在車上、將所獻賠罪的金物裝在匣子裏、放在櫃旁、將櫃送去。】

4) 在【羅馬書 5:13】說『沒有律法之先、罪也不算罪。』非利士人沒有律法，猶太人有律法，

【羅馬書 5:13 沒有律法之先、罪已經在世上、但沒有律法、罪也不算罪。】

5) 其實『約櫃』預表『神』見證的櫃，也是預表『神』的自己，也預表『神』同在，  
【出埃及記 25:22 我要在那裏與你相會、又要從法櫃施恩座上二基路伯中間、和你說我所要吩咐你傳給以色列人的一切事。】

6) 因為『約櫃』中的『法版』『發芽的杖』跟『裝瑪拿的罐子』都是見證

7) 所以，『神』是會把見證託付給人(猶太人) 還是 牛車??

※『神的約櫃、放在亞比拿達家中』

1) 『薩母耳』作士師的時候沒有將『約櫃』迎回來，『掃羅』做王(40年)的時候也沒有迎回來。

2) 我們來算一下：『約櫃』放在『基列耶琳』20年之後，『薩母耳』才開始作士師，所以概括加起來，『約櫃』放在『基列耶琳』將近有100年的時間

【撒母耳記上 7:1 基列耶琳人就下來、將耶和華的約櫃接上去、放在山上亞比拿達的家中、分派他兒子以利亞撒、看守耶和華的約櫃。】

3) 迎回『約櫃』當天，是『烏撒和亞希約』趕這新車

【撒母耳記下 6:3 他們將 神的約櫃、從岡上亞比拿達的家裏抬出來、放在新車上、亞比拿達的兩個兒子烏撒和亞希約趕這新車。】

※『大衛做樂器』

1) 『在耶和華面前用松木製造的各樣樂器、和琴、瑟、鼓、鈸、鑼、作樂跳舞。』都是『大衛』作的樂器，『大衛』很會做樂器。

※『扶約櫃』

1) 『到了拿艮的禾場、因為牛失前蹄、〔或作驚跳〕烏撒就伸手扶住 神的約櫃。』

2) 『神耶和華向烏撒發怒、因這錯誤擊殺他、他就死在 神的約櫃旁。』

【民數記 4:15 將要起營的時候、亞倫和他兒子把聖所、和聖所的一切器具遮蓋完了、哥轄的子孫、就要來抬、只是不可摸聖物、免得他們死亡、會幕裏這些物件是哥轄子孫所當抬的。】

※『律法』

1) 我們要知道律法包含兩部分

a) 第一部分是道德的規範：(不可殺人 不可偷竊 不可姦淫 不可做假見證)

b) 第二部分是祭祀的條例：祭祀的條例比道德規範 可怕，因為祭祀的條例是根據天上法則在運行。

2) 我們所讀的【舊約】裡我們時常時看到 百姓在觸犯『第一部分是道德的規範』時，『神』常常會有通融，但是一碰到『神聖的事物』『神』就不通融了，

3) 例如像『掃羅』免強獻祭後【撒母耳記上 13:12~14】，『撒母耳對掃羅說、你作了糊塗事了、你的王位不長久了』

【撒母耳記上 13:12 所以我心裏說、恐怕我沒有禱告耶和華、非利士人下到吉甲攻擊我、我就勉強獻上燔祭。】

【撒母耳記上 13:13 撒母耳對掃羅說、你作了糊塗事了、沒有遵守耶和華你 神所吩咐你的命令、若遵守、耶和華必在以色列中堅立你的王位、直到永遠。】

【撒母耳記上 13:14 現在你的王位必不長久、耶和華已經尋着一個合他心意的人、立他作百姓的君、因

【為你沒有遵守耶和華所吩咐你的。】

4) 反觀『大衛』犯姦淫 害死人家丈夫，『神』卻放過『大衛』，大不同於『掃羅』的處罰。

5) 當然『掃羅』從不認錯是一個因素，另外『掃羅』所觸犯的是『第二部分的祭祀的條例』。『神』無法放過。

※『烏撒倒下來 約櫃並沒倒下來』

1) 『神』的見證不需要人手幫助的，『神』會自己維持見證，『神』的見證是要行在人的身上，是要託付在人的身上，是對的，但『神』不需要人的手去維持祂的見證。

※『那日大衛懼怕耶和華』

1) 『大衛』的確為『烏撒』被『神』擊殺，而心理愁煩。

2) 『大衛』是有那一個心要迎接『約櫃』，只是用錯方式。

※『俄別以東』

1) 短短三個月『神』對『俄別以東的家中』的祝福，大到大家都看的到，可見是多麼大的祝福？

2) 因為凡為『神』著想的事情，『神』是不虧待的人的。

※『大衛第二次迎約櫃』

1) 這次用抬的方式，因為『大衛』受到教訓時，他會用心來檢討，來尋求『神』。

※『走了六步、大衛就獻牛、與肥羊為祭』

1) 從俄別以東的家中到大衛城還有一大段距離。

Note: 從俄別·以東家到大衛的城 距離有多遠

最後終於從迦特俄別以東家將約櫃運到耶路撒冷。試想兩地直線距離至少五十公里，大衛一路跳著舞回來，也的確用盡了他的心思與力量，終於回到耶路撒冷

2) 那一天獻了很多的祭??

※『大衛在耶和華面前極力跳舞』

1) 『米甲』恥笑『大衛』。『米甲』說、『以色列王今日在臣僕的婢女眼前露體、如同一個輕賤人無恥露體一樣、有好大的榮耀阿。』

2) 這是因為『大衛』看到『約櫃』已經找到安息的地方他很高興，

※『大衛在神面前看自己為輕賤』

1) 『大衛』自己說：『這是在耶和華面前·耶和華已揀選我、廢了你父和你父的全家、立我作耶和華民以色列的君、所以我必在耶和華面前跳舞。』

2) 『米甲』認為『大衛』這樣做是羞恥，結果，『神』讓『米甲』受到沒有生養兒女的羞恥。

【雅各書 4:6 但他賜更多的恩典·所以經上說、『神阻擋驕傲的人、賜恩給謙卑的人。』】

3) 一個肯在『神』面前謙卑在人面前是會受到尊敬的。

※『重修大衛倒塌的帳幕』

1) 【使徒行傳 15:16】說『我要回來、重新修造大衛倒塌的帳幕』不是指這一個帳幕。

【使徒行傳 15:16 正如經上所寫的、『此後我要回來、重新修造大衛倒塌的帳幕、把那破壞的、重新修造建立起來。』】

2) 是指著【以賽亞書 54:2】『要擴張你帳幕之地、』說的。(17:30)

【以賽亞書 54:2 要擴張你帳幕之地、張大你居所的幔子、不要限止、要放長你的繩子、堅固你的橛子。】

Note: 「大衛倒塌的帳幕」，

「大衛倒塌的帳幕」，不是指所羅巴伯所帶領、回猶大重建的第二聖殿——那座屬地的建築；而是主復活升天以後，應許的聖靈降下所建立的屬天的國，教會。

3) 『大衛』現在的帳幕只是暫時的，否則『大衛』就不用蓋聖殿了。

\*\*\*\*\*